

# 宏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台北市松仁路97號3樓  
聯絡人：蘇勇豪  
電話：2757-5963

受文者：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宏投字第115000002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謹通知自民國（下同）115年4月30日終止宏利投信受託第一金人壽之「第一金人壽全權委託宏利投信投資帳戶-全球多重資產投資帳戶」（下稱本帳戶）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帳戶相關資訊如下：

- (一) 帳戶名稱：第一金人壽全權委託宏利投信投資帳戶-全球多重資產投資帳戶
- (二) 成立日期：104年10月5日
- (三) 目前帳戶規模：USD25,432.23（2026.3.13）
- (四) 目前帳戶單位數：3,578.80（2026.3.13）
- (五) 目前淨值：7.11（2026.3.13）

二、依據雙方於民國104年9月15日簽訂之全權委託投資契約

（下稱本契約）第19條第3項約定，本契約生效後一年起，若委託投資資產連續六個月未達美元300萬元，乙方（即本公司）得以書面通知甲方（即貴公司）於一個月後終止本契約。

三、依本帳戶操作實務狀況，由於規模已連續六個月未達美元

300萬元，本帳戶已無法進行有效率之操作，故本公司依前述第19條約定，將於115年4月30日終止本契約，並自115年4月24日停止投資交易；若貴公司之主管機關另有指示，本公司將配合辦理，惟本公司若因法令限制無法配合，則雙方另行協商後續處理方式。

四、本契約終止後，本公司將依本契約第21條之約定，了結現務並製作委託投資資產現況、投資損益等終結報告書交付貴公司，並於雙方約定關戶日結清帳上應收及應付款、指示保管銀行將剩餘資產轉入貴公司指定帳戶後關閉本帳戶。

正本：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

總經理 王俊傑